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张研先生、董事答恒诚先生、董事汪能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20 日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公司现拟提名卢志瑜先生、李超佐先生、廖惠敏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终止日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公司选举董事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被提名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之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卢志瑜先生、李超佐先生、廖惠敏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以上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卢志瑜先生将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李超佐先生将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廖惠敏女士将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董事长张研先生、公司董事答恒诚先生、董事汪能平先生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卢志瑜先生、李超佐先生、廖惠敏女士简历如下：

卢志瑜，男，广东东莞人，1970年4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地产估价师。1992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广州好世界综合大厦有限公司筹备处报建负责人；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部、工程事业部职员；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住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华侨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李超佐，男，湖南沅江人，1978年10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讲师（中级）。2007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系教师；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等职务，曾暂时承担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现任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长。

廖惠敏，女，广东韶关人，1978年2月生，中共党员，在职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助理经济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2000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住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审计和法律部副部长、资产监督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